

## 北京卓信智恒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 （一）董事会换届表决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卓信智恒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1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0,778,13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7.52%。会议由董事长王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会议选举王辉先生（连任）、廖天亮先生（新任）、梁上坤先生（新任）、王峥女士（连任）、肖平先生（新任）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即自2018年7月11日至2021年7月10日止。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均为：

同意股数30,778,138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王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即自 2018 年 7 月 11 日至 2021 年 7 月 10 日止。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由董事长王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第二届董事会成员情况

董事长王辉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3,018,6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25%；

董事廖天亮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

董事王峥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

董事肖平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

董事梁上坤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

上述人员均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均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新一届董事人员简历详见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人员的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所示（公告编号：2018-021）。

## 二、监事会换届情况

### （一）监事会换届表决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1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0,778,13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7.52%。会议由董事王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人员的议案》，会议选举胡海飞先生（连任）、黄军先生（连任）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即自2018年7月11日至2021年7月10日止。且不属于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上述人员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刘娟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均为：同意股数30,778,138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8年6月26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会议选举刘娟女士（连任）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即自 2018 年 7 月 11 日至 2021 年 7 月 10 日止。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会议选举胡海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即自 2018 年 7 月 11 日至 2021 年 7 月 10 日止。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人员均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均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新一届监事人员简历详见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人员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及《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所示。

## （二）第二届监事会成员情况

监事会主席胡海飞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83,912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5%；

非职工代表监事黄军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429,9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3%；

职工代表监事刘娟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119,1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

###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 （一）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王辉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肖汉春先生、陈俊清先生、王玉飞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王高冲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袁媛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以上议案表决情况均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人员均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均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所示。

#### （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经理王辉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3,018,6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25%；

副总经理肖汉春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786,4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9%；

副总经理陈俊清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798,4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3%；

副总经理王玉飞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85,9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1%；

财务总监王高冲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19,1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

董事会秘书袁堦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405,1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

#### 四、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本次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或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日常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上述任免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 五、备查文件

（一）《北京卓信智恒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二）《北京卓信智恒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三）《北京卓信智恒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北京卓信智恒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卓信智恒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11日

